# 关于开展2018年“健康扶贫青春行”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的事项安排

发稿时间：2018-06-01 12:13:00 来源：[中国青年网](http://sxx.youth.cn/sxxxt/xtsb/201806/trs%E8%BF%81%E7%A7%BB/templates/sxx/t20180601_11634332.htm)

字号：

**各相关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引领大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动广大医药类高校学生投身健康中国、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战略，以青春建功的实际行动为祖国发展贡献青春力量。团中央学校部将于2018年暑期开展“健康扶贫青春行” 专项社会实践活动。具体事项安排如下。

**一、活动主题**

　　健康扶贫青春行

**二、总体思路**

　　依托全国医药类高校共青团工作联盟，面向全国高校招募医药类专业学生组成100支专项团队，赴国家级贫困县，按照“乡村振兴”战略和“精准扶贫”工作的相关要求，以强化智力支持为特色，开展医疗现状调研、政策宣讲、知识普及、健康管理、特殊关爱及医疗扶持等实践活动。

**三、主办单位**

　　团中央学校部

**四、承办单位**

　　全国医药类高校共青团工作联盟、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健康中国”志愿服务总队、滨州医学院

**五、活动时间**

　　2018年7月至8月

**六、参与对象**

　　全国医药类高校相关专业学生

**七、活动安排**

　　相关高校共组建100支“健康扶贫青春行”专项实践团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每所高校申报队伍不超过3支。

**（一）团队申报（6月10日至6月25日）**

　　相关高校在校学生均可组建团队，由校团委负责审核、推荐。每支团队一般在5至8人（含副高级职称以上医师1人以上，研究生和本科生若干名），具备一定的医疗能力、表达能力，遵章守纪，吃苦耐劳，身体素质良好。

　　团队申报表由各高校团委于6月25日前汇总并发送至邮箱tw-bzmc@163.com，由活动组织方进行团队遴选、通知等工作。

**（二）集中实践（7月至8月中旬）**

　　各实践团队到国家级贫困县报到后，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按照专项实践内容重点开展3至5项工作，并做好实践相关资料和成果的整理工作，包括实践日志、实践总结、访谈记录、调研数据、图片视频资料等，并做好新闻报送和网络宣传工作。

**（三）成果评比、交流及表彰（9月-10月初）**

　　9月10日前，各团队将社会实践情况和活动总结发送至tw-bzmc@163.com。组织方将根据团队的实践情况和活动总结，评选优秀团队及个人，邀请优秀团队代表集中召开实践成果交流展示会，并对获奖团队给予一定物质奖励。

**八、相关费用**

　　入选的100支重点团队实践过程中的费用由派出学校承担或自行筹集；鼓励与其他公益组织或企业等开展合作，多方争取社会支持赞助，筹措活动经费；实践效果显著、成果突出的团队参与成果交流展示活动的往返交通费用由派出学校承担，食宿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九、相关要求**

**（一）确保社会实践活动实效。**

　　相关高校团委要认真选拔实践队员、遴选实践队长、组建实践队伍，根据通知相关要求和时间节点，做好申报材料的汇总、审核和报送工作。加强对实践团队的前期指导，结合服务地实际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实践方案，引导学生在扶贫帮困过程中严格做到“帮忙不添乱、增彩不增负”，同时厉行勤俭节约，切实保障实践经费合理使用。

**（二）确保社会实践活动安全。**

　　派出高校指导各团队在活动组织实施中完善制度规范、突出过程管理，开展必要的工作作风和服务技能培训，选派相关专业教师带队指导。加强安全教育，做好前期调研和出发准备工作，保障学生人身和财产安全，特别是要关注极端气候变化和服务地区的自然条件，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

**（三）加强品牌推广和媒体综合传播。**

　　注重提升“三下乡”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形象和社会影响力，各社会实践团队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加强活动进展、优秀个人事迹的宣传报道。

　　联系单位：全国医药类高校共青团工作联盟

　　联 系 人：于 翔

　　联系电话：0535-6913130

　　电子邮箱：tw-bzmc@163.com

　　团中央学校部

　　2018年6月1日